

证券代码：002298

证券简称：中电鑫龙

编号：2016-048

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16 年 6 月 1 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、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的通知。会议于 2016 年 6 月 7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束龙胜先生主持。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会议以 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1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。

公司实际控制人束龙胜先生根据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需要，支持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电兴发”）的发展，进一步拓展中电兴发在反恐与公共安全、智慧城市领域的市场，于 2016 年 6 月 6 日向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，辞去总经理职务后，仍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。公司董事会接受束龙胜先生的辞职申请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深交所相关规定，其辞职自辞职申请送达董事会时生效。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和资格审查，聘任瞿洪桂先生（简历附后）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。

瞿洪桂先生回避表决。

特此公告

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六年六月七日

附件：

瞿洪桂，男，中国国籍，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，1965年1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研究生学历，国家一级注册建造师，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高级项目经理，国家注册自动化系统工程师，高级工程师，中国警用装备国家级标准化技术委员会通信委员。1997年至今一直担任中电兴发董事长、总裁。

瞿洪桂先生持有公司127,394,324股股份，其与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况。